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約僱人員 林萱雯

電話：03-3322101#7451

傳真：03-3361097

電子信箱：06514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18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301023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本府衛生局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送達之0.5mL
劑型安定伏四價流感疫苗（批號：FSZA2408）暫時停用新
聞稿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衛生局113年10月16日桃衛疾字第1130097876號函
辦理。
- 二、疾管署於113年10月12日接獲基隆市政府衛生局通知，該市
七堵區衛生所通報於當日執行流感疫苗接種作業前，主動
發現旨揭批號疫苗有1劑目測外觀變色，當即保存該變色疫
苗並依程序通報且未提供該疫苗接種。
- 三、本府衛生局經查轄內衛生所內同批號（FSZA2408）疫苗，
未發現其他疫苗有類似情形，惟為確保民眾接種安全，該
局已轉知轄內合約院所暫時停用該批號疫苗並清點/清查現
有之同批號疫苗數量是否有異常情形，且應確認庫存地點
及數量與NIIS一致，倘經清查疫苗品質疑有異常情形，請
立即回報在案。



四、上開批號疫苗已依疾管署指示就地封存外，其他批號之國光疫苗未見異常情形發生，亦未接獲不良反應事件，安全無虞並可提供良好保護力，請學校加強宣導接種流感疫苗的重要性及安全性相關訊息，以提升校園群體免疫防護力。

五、另疾管署已邀集專家、食藥署、基隆市政府衛生局及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開會議討論後續因應事宜，會議決議事項將另行通知。

六、旨案新聞稿可逕至本府衛生局網站首頁/訊息公告/新聞稿/113-10-14國光變色流感疫苗同批號 桃園已封存 請民眾安心接種，查詢。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敦品中學、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財團法人龍華科技大學

副本：本局幼兒教育科

